

证券代码：002374

证券简称：丽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28

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丽鹏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孙世尧先生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票进行了补充质押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孙世尧	是	2,000,000	2017-05-10	2017-11-18	齐鲁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.71%	补充质押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孙世尧先生持有公司 117,04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34%，累计质押股份 98,500,000 股，占其个人所持股份的 84.1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1.23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5 月 12 日